

证券代码：874498

证券简称：艾斯迪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98	艾斯迪	2025 年 4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指派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8）、《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9）。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各位独立董事提呈述职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向全体股东进行本年度股利分配。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0 万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六）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的实际需求，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七）审议《关于确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健康、平稳地运营，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9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开立信用证、押汇、提货担保、票据池业务、银行贷款、商业汇票、供应链信用融资等等，融资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3)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5) 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6)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要条件。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08:00-10:00

(三) 登记地点：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冯远威 联系电话：022-22113111 联系地址：天津市武清区汽车产业园云景道盈翔路 3 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